

股票代碼：3531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工業區工業24路22號
電話：(04)235901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41
(七)關係人交易	41～43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4～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資訊	47～48
4.主要股東資訊	48
(十四)部門資訊	4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9～6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中市407544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7F, No.201, Sec.2, Wenxin Road,
Taichung City 407059,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4 2415 9168
傳真	Fax	+886 4 2259 019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調整後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與權益變動表及民國一一二年及調整後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調整後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調整後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按個別銷售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客戶之銷售合約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情形，據以認列銷貨收入，具有較高的複雜度，因此，收入認列時點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檢視重大新增合約，並瞭解合約條款；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存貨評估係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之價值受到市場需求波動與科技快速變遷所產生之不確定性，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之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檢視其期後銷售狀況及評估其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燕慧



吳俊源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

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董事長：王維泗

經理人：姚百舟

會計主管：陳瑞穗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及七)	\$ 1,188,348	100	1,208,9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九)、(十六)及七)	988,826	83	1,016,955	84
5950 營業毛利	199,522	17	192,036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六)及(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41,932	4	44,625	4
6200 管理費用	58,029	5	53,06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655	-	13,225	1
	112,616	9	110,912	9
6900 營業淨利	86,906	8	81,124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45,742	4	13,908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二十二))	6,083	-	4,31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二))	6,132	-	125,335	10
7775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1,232	4	8,79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二))	(3,260)	-	(3,120)	-
	95,929	8	149,232	12
7900 稅前淨利	182,835	16	230,356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34,006	3	45,399	3
8200 本期淨利	148,829	13	184,957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八))	(6,072)	(1)	2,85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	-	-	-
	(6,072)	(1)	2,85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八))	(12,300)	(1)	24,682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	-	-	-
	(12,300)	(1)	24,682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372)	(2)	27,53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457	11	212,496	18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43		3.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41		2.97	

董事長：王維泗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姚百舟



會計主管：陳瑞穗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1,750	669,678	221,512	149,899	242,085	613,496	(144,835)	(12,786)	(157,621)	1,737,303
本期淨利	-	-	-	-	184,957	184,957	-	-	-	184,9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4,682	2,857	27,539	27,5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4,957	184,957	24,682	2,857	27,539	212,4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461	-	(8,46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722	(7,72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3,410)	(73,410)	-	-	-	(73,410)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11,750	669,678	229,973	157,621	337,449	725,043	(120,153)	(9,929)	(130,082)	1,876,389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1,750	669,678	229,973	157,621	337,449	725,043	(120,153)	(9,929)	(130,082)	1,876,389
本期淨利	-	-	-	-	148,829	148,829	-	-	-	148,8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300)	(6,072)	(18,372)	(18,3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8,829	148,829	(12,300)	(6,072)	(18,372)	130,4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8,496	-	(18,496)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7,539)	27,53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2,350)	(122,350)	-	-	-	(122,350)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11,750	669,678	248,469	130,082	372,971	751,522	(132,453)	(16,001)	(148,454)	1,884,49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維泗



經理人：姚百舟



會計主管：陳瑞穗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調整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2,835	230,3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623	39,660
攤銷費用	61	226
利息費用	3,260	3,120
利息收入	(45,742)	(13,90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1,232)	(8,7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84)	(1,385)
收益費損項目	(43,314)	18,9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減少	30,949	74,56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08,306	(1,668)
存貨增加	(60,328)	(49,618)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0	(1,71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	1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78,961	21,6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565)	15,26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7,437)	19,75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08	1,5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7,894)	36,5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71,067	58,198
調整項目	27,753	77,11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0,588	307,470
收取之利息	44,818	11,088
支付之利息	(3,259)	(3,104)
支付之所得稅	(31,017)	(13,2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1,130	302,1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5)	(20,9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92,670)	(108,103)
取得無形資產	(65)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3,733)	398,84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4	4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0,179)	270,4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65,814)	(20,280)
租賃本金償還	(5,809)	(5,673)
發放現金股利	(122,350)	(73,4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3,973)	(159,3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3,022)	413,2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5,590	452,3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12,568	865,590

董事長：王維泗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姚百舟

~7~



會計主管：陳瑞穗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十月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工業區工業二十四路二十二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背光模組之製造與銷售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係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36年
(2)機器設備	4~5年
(3)辦公及其他設備	2~11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無塵室工程等，並分別按其估計耐用年限36年及6~21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分。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宿舍之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係以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2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係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並銷售予中小尺寸面板、觸控與模組製造廠商。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照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酬勞估計數。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55	449
活期存款	159,823	186,396
支票存款	239	221
定期存款	551,851	678,524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12,568</u>	<u>865,590</u>

本公司依據金管會證期局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更新之IFRSs問答集，將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境外資金匯回專戶之存款餘額340,714千元及32,861千元，由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 9,334</u>	<u>15,406</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上述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57,296	288,245
減：備抵損失	-	-
	<u>\$ 257,296</u>	<u>288,245</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2,460	-	-
逾期30天以下	51,642	-	-
逾期31~60天	3,116	-	-
逾期61~90天	78	-	-
合計	<u>\$ 257,296</u>		<u>-</u>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52,209	-	-
逾期30天以下	31,450	-	-
逾期31~60天	3,627	-	-
逾期61~90天	-	-	-
逾期91天以上	959	-	-
合計	<u>\$ 288,245</u>		<u>-</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 -	-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四)其他應收款

	<u>112.12.31</u>	<u>111.12.31</u>
其他應收款-其他	\$ 8,527	6,07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3,206	110,369
	<u>\$ 101,733</u>	<u>116,445</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均無逾期之情形；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提列減損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五)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商品	\$ 18,471	20,070
製成品	64,616	35,704
在製品	30,318	15,586
原料	80,835	62,469
物料	404	487
	<u>\$ 194,644</u>	<u>134,316</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969,573	994,094
存貨跌價損失	740	618
存貨報廢損失	1,653	1,431
存貨盤虧	2	8
未分攤製造費用	16,858	20,804
列入營業成本	<u>\$ 988,826</u>	<u>1,016,955</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	112.12.31 \$ <u>772,141</u>	111.12.31 <u>741,925</u>
-----	--------------------------------	-----------------------------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擔保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971	49,758	95,403	49,634	41,521	330	243,617
本期新增	-	-	-	3,758	-	-	3,758
本期處分	-	-	-	(2,626)	-	-	(2,626)
重分類	-	-	-	330	-	(330)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971</u>	<u>49,758</u>	<u>95,403</u>	<u>51,096</u>	<u>41,521</u>	<u>-</u>	<u>244,74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971	49,758	80,948	49,318	28,498	16,034	231,527
本期新增	-	-	9,115	3,371	4,554	330	17,370
本期處分	-	-	-	(5,280)	-	-	(5,280)
重分類	-	-	5,340	2,225	8,469	(16,034)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971</u>	<u>49,758</u>	<u>95,403</u>	<u>49,634</u>	<u>41,521</u>	<u>330</u>	<u>243,617</u>
折 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28,712	43,013	35,024	19,990	-	126,739
本年度折舊	-	1,621	18,811	6,519	9,028	-	35,979
本期處分	-	-	-	(2,626)	-	-	(2,62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0,333</u>	<u>61,824</u>	<u>38,917</u>	<u>29,018</u>	<u>-</u>	<u>160,09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7,077	25,161	34,360	11,406	-	98,004
本年度折舊	-	1,635	17,852	5,944	8,584	-	34,015
處 分	-	-	-	(5,280)	-	-	(5,28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8,712</u>	<u>43,013</u>	<u>35,024</u>	<u>19,990</u>	<u>-</u>	<u>126,739</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971</u>	<u>19,425</u>	<u>33,579</u>	<u>12,179</u>	<u>12,503</u>	<u>-</u>	<u>84,657</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6,971</u>	<u>22,681</u>	<u>55,787</u>	<u>14,958</u>	<u>17,092</u>	<u>16,034</u>	<u>133,52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971</u>	<u>21,046</u>	<u>52,390</u>	<u>14,610</u>	<u>21,531</u>	<u>330</u>	<u>116,878</u>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8,22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8,223</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9,286
提列折舊	<u>5,644</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4,93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3,641
提列折舊	<u>5,64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9,286</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3,293</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14,58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8,937</u>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095
單獨取得	<u>65</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16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095</u>
攤 銷：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058
本期攤銷	<u>61</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11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32
本期攤銷	<u>22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058</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41</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26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37</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43	36
營業費用	18	190
	<u>\$ 61</u>	<u>226</u>

2.擔 保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品。

(十)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4,361	16,471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定期存款	187,134	91,291
存出保證金	1,003	1,003
	<u>\$ 192,498</u>	<u>108,765</u>

	112.12.31	111.12.31
流動	\$ 191,495	107,762
非流動	1,003	1,003
	<u>\$ 192,498</u>	<u>108,765</u>

本公司依據金管會證期局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更新之IFRSs問答集，將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境外資金匯回專戶之存款餘額重分類，惟，其中91,291千元及372,924千元為原始到期日達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故由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主係供銀行借款質押擔保之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達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係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單。

受限制銀行存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本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提列減損之情形。另，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	-
尚未使用額度	\$ 258,493	258,535
利率區間	-	-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預收模具款	\$ 4,640	3,959
暫收款	1,398	1,079
代收款	450	452
	\$ 6,488	5,490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0.47%~0.595%	113年10月~118年11月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政府補助折價		
		\$ 184,474
		(64,637)
		(1,796)
		\$ 118,041
尚未使用額度		\$ -

	111.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0.47%	113年10月~118年11月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政府補助折價		
		\$ 250,288
		(65,814)
		(3,763)
		\$ 180,711
尚未使用額度		\$ -

1.政府低利貸款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低利貸款，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視為政府補助，請詳附註六(十五)。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	\$ 3,420	5,809
非流動	<u>-</u>	<u>3,420</u>
	<u><u>\$ 3,420</u></u>	<u><u>9,229</u></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三)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71</u>	<u>137</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u>	<u>44</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u>5,883</u></u>	<u><u>5,854</u></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辦公處所及廠房之租賃期間為五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宿舍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遞延收入

	<u>112.12.31</u>	<u>111.12.31</u>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 <u><u>1,796</u></u>	<u><u>3,763</u></u>
流動	\$ 1,356	1,967
非流動	<u>440</u>	<u>1,796</u>
	<u><u>\$ 1,796</u></u>	<u><u>3,763</u></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低利貸款分別為184,474千元及250,288千元借款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82,678千元及246,525千元，借款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分別為1,796千元及3,763千元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遞延收入。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補助收益分別為1,967千元及2,364千元，列為其他收入項下。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265千元及3,99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0,508	30,0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82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878)</u>	<u>237</u>
	<u>32,212</u>	<u>30,26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794</u>	<u>15,139</u>
所得稅費用	<u>\$ 34,006</u>	<u>45,399</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 <u>182,835</u>	<u>230,356</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6,567	46,071
依權益法認列國內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615	123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稅額影響數	(253)	(25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627)	(775)
以前年度所稅(高)低估	(1,878)	237
未分配盈餘加徵	<u>3,582</u>	<u>-</u>
合計	<u>\$ 34,006</u>	<u>45,399</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472,707	449,57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94,541	89,914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帶薪假負債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未 實 現 兌換損失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 餘額	\$ 693	252	-	140	1,08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9	148	-	(61)	226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餘額	<u>\$ 832</u>	<u>400</u>	<u>-</u>	<u>79</u>	<u>1,311</u>
民國111年1月1日 餘額	\$ 608	128	8,784	(49)	9,471
(借記)/貸記損益表	85	124	(8,784)	189	(8,386)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餘額	<u>\$ 693</u>	<u>252</u>	<u>-</u>	<u>140</u>	<u>1,085</u>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未 實 現 兌換利益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2年1月1日 餘額	\$ 6,870		5,978		12,848
借記/(貸記)損益表	4,627		(2,607)		2,020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餘額	<u>\$ 11,497</u>		<u>3,371</u>		<u>14,868</u>
民國111年1月1日 餘額	\$ 6,095		-		6,095
借記損益表	775		5,978		6,7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餘額	<u>\$ 6,870</u>		<u>5,978</u>		<u>12,848</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其中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每股面額10元，均為1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屬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61,17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668,486	668,486
處分資產增益	207	20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985	985
	<u>\$ 669,678</u>	<u>669,67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股票股利搭配現金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前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30,082千元及157,621千元。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2.00	<u>122,350</u>	1.20	<u>73,41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2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70	<u>103,998</u>

3.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20,153)	(9,929)	(130,08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12,300)	-	(12,3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072)	(6,07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453)</u>	<u>(16,001)</u>	<u>(148,454)</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4,835)	(12,786)	(157,62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24,682	-	24,6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2,857	2,85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153)</u>	<u>(9,929)</u>	<u>(130,082)</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48,829千元及184,957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61,175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u>148,829</u></u>	<u><u>184,957</u></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u>61,175</u></u>	<u><u>61,175</u></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u>2.43</u></u>	<u><u>3.02</u></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48,829千元及184,957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61,714千股及62,230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u><u>148,829</u></u>	<u><u>184,957</u></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2年度	111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u>61,175</u>	<u>61,175</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539</u>	<u>1,05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u>61,714</u></u>	<u><u>62,230</u></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u>2.41</u></u>	<u><u>2.97</u></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111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臺 灣	\$ 520,019	735,980
美 國	380,996	208,676
日 本	30,409	75,915
中 國	18,609	35,279
其他國家	238,315	153,141
	<u>\$ 1,188,348</u>	<u>1,208,991</u>
<u>主要產品/服務線</u>		
背光模組	\$ 1,077,353	1,086,149
其 他	110,995	122,842
	<u>\$ 1,188,348</u>	<u>1,208,991</u>

2.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合約負債	\$ <u>2,260</u>	<u>3,150</u>	<u>2,900</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825千元及74千元。

(二十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且不高於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064千元及15,023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018千元及5,008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前述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0,044	13,290
其他利息收入	5,698	618
	<u>\$ 45,742</u>	<u>13,908</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1,967	2,364
其他	4,116	1,948
	\$ 6,083	4,312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284	1,385
外幣兌換利益	4,848	123,950
	\$ 6,132	125,335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3,189	2,983
租賃隱含利息	71	137
	\$ 3,260	3,120

(二十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

-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
-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金額分別為212,479千元及212,513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35%及50%由一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定期存單等。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定期存單均無預期之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下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 182,678	188,118	65,776	60,371	58,763	3,20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不計息)	135,109	135,109	135,10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計息)	74,213	74,213	74,213	-	-	-
租賃負債(固定利率)	3,420	3,430	3,430	-	-	-
	<u>\$ 395,420</u>	<u>400,870</u>	<u>278,528</u>	<u>60,371</u>	<u>58,763</u>	<u>3,208</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 246,525	254,594	66,848	65,583	114,930	7,23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不計息)	135,674	135,674	135,674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計息)	81,800	81,800	81,800	-	-	-
租賃負債(固定利率)	9,229	9,310	5,880	3,430	-	-
	<u>\$ 473,228</u>	<u>481,378</u>	<u>290,202</u>	<u>69,013</u>	<u>114,930</u>	<u>7,233</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之暴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9,915	30.705	1,225,590	42,909	30.71	1,317,7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249	30.705	161,171	5,504	30.71	169,028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515千元及9,19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損益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已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461千元及4,232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定期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9,334	-	-	9,334	9,3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12,568	-	-	-	-	
應收帳款	257,296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97,02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1,495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3	-	-	-	-	
小 計	\$ 1,259,3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35,10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4,213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2,678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420	-	-	-	-	
小 計	\$ 395,420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15,406	-	-	15,406	15,4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5,590	-	-	-	-	
應收帳款	288,245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113,26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7,762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3	-	-	-	-	
小 計	\$ 1,375,8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35,674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1,8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6,525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9,229	-	-	-	-	
小 計	\$ 473,228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2年1月1日	\$ 15,4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072)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9,334</u>
民國111年1月1日	\$ 12,5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57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5,406</u>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針對本公司所持有部分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非以短期買賣為目的之權益投資工具，管理階層取具該被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通常，行業和市場前景之變化與被投資公司經營和未來業績之變化具高度正相關。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少數股權折價 (112.12.31及111.12.31皆為21.88%)	-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前述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少數股權折價比率21.88%	1%	119	11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少數股權折價比率21.88%	1%	197	197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之企劃處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客戶授信政策，並依該政策在給予客戶付款及運送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可得之外部評等資料及客戶提供之基本資料。本公司依個別客戶建立信用額度並定期覆核信用額度。未符合本公司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分別為212,479千元及212,513千元。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58,493千元及258,53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金。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並無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二十五)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一年度一致。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負債總額	\$ 451,056	527,50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712,568</u>	<u>865,590</u>
淨負債	<u>\$ (261,512)</u>	<u>(338,082)</u>
權益總額	<u>\$ 1,884,496</u>	<u>1,876,389</u>
資本總額	<u>\$ 1,622,984</u>	<u>1,538,307</u>
負債資本比率	<u>(16.11)%</u>	<u>(21.98)%</u>

(二十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整如下：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112.12.31</u>
長期借款			
(含遞延收入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50,288	(65,814)	184,474
租賃負債	<u>9,229</u>	<u>(5,809)</u>	<u>3,420</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59,517</u>	<u>(71,623)</u>	<u>187,894</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1	現金流量	111.12.31
短期借款	\$ 60,000	(60,000)	-
長期借款			
(含遞延收入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70,568	(20,280)	250,288
租賃負債	14,902	(5,673)	9,22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45,470</u>	<u>(85,953)</u>	<u>259,51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Fair Some Industrial Ltd. (Fair Some (Hong Kong))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東莞可盛光電有限公司(東莞可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先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先益)	本公司之子公司
誠益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誠益光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銷售原料予子公司，由子公司加工生產，其製成品再由本公司以三角貿易方式購回，轉售予本公司之客戶。其中原料銷售再購回之交易，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已分別沖銷43千元及2,262千元，不視為進銷貨。

除上述三角貿易以沖銷不視為銷貨之金額，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u>\$ 7,022</u>	<u>15,614</u>

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之銷售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對子公司之收款方式係依集團營運資金狀況訂定。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 貨

除上述三角貿易已沖銷不視為進貨之金額，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子公司：		
東莞先益	\$ 331,056	392,086
東莞可盛	<u>370,425</u>	<u>452,554</u>
	<u>\$ 701,481</u>	<u>844,640</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皆係以本公司產品售價之64%~93%為進貨價格之依據。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對子公司之付款期限皆為月結30天，係依集團營運資金狀況訂定。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2.12.31</u>	<u>111.12.31</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u>536</u>	<u>2,266</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其他應收款—子公司係向子公司計收人力支援款及代子公司墊付交通費等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東莞先益	\$ 47,472	44,799
	東莞可盛	44,129	72,534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東莞先益	-	161
	東莞可盛	28,753	34,336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269</u>	<u>273</u>
		<u>\$ 120,623</u>	<u>152,103</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其他應付款—子公司為本公司向子公司購買模仁及子公司代墊出口費用等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其他關係人則為關係人代墊報關費用所產生之其他應付款。

5.背書保證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東莞可盛向銀行借款及開立信用狀而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52,813千元及98,886千元。另為東莞先益向銀行借款及開立信用狀而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159,666千元及113,627千元。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東莞先益	\$ 92,115	61,420
東莞可盛	-	46,065
	<u>\$ 92,115</u>	<u>107,485</u>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係依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本公司因前述資金貸與關係人而產生之利息收入及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利息收入		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東莞先益	\$ 4,189	353	555	353
東莞可盛	1,509	265	-	265
	<u>\$ 5,698</u>	<u>618</u>	<u>555</u>	<u>618</u>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658	12,014
退職後福利	277	225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2,935</u>	<u>12,239</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	\$ 4,361	16,471
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2,951	2,951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擔保	19,425	21,047
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	7,948	13,718
		<u>\$ 34,685</u>	<u>54,18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074	59,172	95,246	30,737	59,918	90,655
勞健保費用	3,664	4,960	8,624	3,182	4,712	7,894
退休金費用	1,698	2,567	4,265	1,494	2,499	3,993
董事酬金	-	8,396	8,396	-	7,979	7,97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80	1,125	2,805	1,160	978	2,138
折舊費用	38,371	3,252	41,623	36,434	3,226	39,660
攤銷費用	43	18	61	36	190	226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u>129</u>	<u>118</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6</u>	<u>6</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902</u>	<u>93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774</u>	<u>80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4.33)%</u>	<u>(3.23)%</u>
監察人酬金	<u>\$ -</u>	<u>683</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 董事

- (1)獨立董事：依董事會決議依每次出席董事會支領車馬費及按月支領固定報酬。
- (2)一般董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領之。依董事會決議依每次出席董事會支領車馬費。
- (3)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獨立董事不參與分派。

2. 經理人及員工

- (1)薪酬分為固定薪資及變動薪資，固定薪資依照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依其職位之工作職掌及專業能力核定；變動薪資包含中秋獎金、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公司營運狀況及工作績效表現發給。
- (2)本公司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且不高於10%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東莞先益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	是	226,315	122,820	92,115	6.38 %	2	-	營運週轉	-	無	-	471,124	753,798
0	本公司	東莞可盛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	是	161,795	61,410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471,124	753,798

註1：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2：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之25%。

註3：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之4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5)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本公司	東莞可盛	3	753,798	136,669	52,813	4,549	-	2.80 %	753,798	Y	N	Y
0	本公司	東莞先益	3	753,798	249,013	159,666	7,284	-	8.47 %	753,798	Y	N	Y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之40%。

註3：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之40%。

註4：依各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各子公司間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最近期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之40%。

註5：依各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最近期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之40%。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普通股-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34	9,334	15.83 %	9,334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莞先益	母子公司	進貨	331,056	34.89 %	月結30天	註1	依集團營運資金狀況訂定	(47,472)	35.14 %	
本公司	東莞可盛	母子公司	進貨	370,425	39.04 %	月結30天	註2	依集團營運資金狀況訂定	(44,129)	32.66 %	
東莞先益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31,056	30.51 %	月結30天	註1	依集團營運資金狀況訂定	47,472	14.82 %	
東莞可盛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70,425	60.19 %	月結30天	註2	依集團營運資金狀況訂定	44,129	29.42 %	
東莞先益	東莞可盛	關聯企業	進貨	112,394	15.60 %	月結30天	-	依集團營運資金狀況訂定	(78,071)	26.89 %	
東莞可盛	東莞先益	關聯企業	銷貨	112,394	18.26 %	月結30天	-	依集團營運資金狀況訂定	78,071	52.05 %	

註1：以本公司產品售價之64%~82%為計價之依據。

註2：以本公司產品售價之82%~93%為計價之依據。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hian Yih (Samoa)	Samoa	轉投資事業	348,724 (US\$10,500)	348,724 (US\$10,500)	10,500	100 %	752,074	46,273	44,306 (註1)
本公司	誠益光電	台灣	光學產品之 製造及銷售	65,000	65,000	6,500	50 %	20,067	(6,148)	(3,074)
Shian Yih (Samoa)	Fair Some (Samoa)	Samoa	轉投資事業	348,724 (US\$10,500)	348,724 (US\$10,500)	10,500	100 %	440,984 (US\$14,362)	33,396 (US\$1,071)	33,396 (US\$1,071)
Shian Yih (Samoa)	Wise	Samoa	轉投資事業	524,311 (US\$16,650)	524,311 (US\$16,650)	16,650	100 %	318,887 (US\$10,386)	12,910 (US\$414)	12,910 (US\$414)

註1：係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46,723千元，本期未實現毛利1,967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可盛光電有 限公司	Led中小尺寸 背光模組製造 及銷售	515,676 (US\$16,650)	(註1)	US\$ 16,650 (註3)	-	-	US\$ 16,650 (註3)	100 %	13,809 (US\$420) (註2)	311,675 (US\$10,151) (註4)	-
東莞先益電子有 限公司	Led中小尺寸 背光模組製造 及銷售	148,136 (US\$5,000)	(註1)	US\$ 5,000 (註3)	-	-	US\$ 5,000 (註3)	100 %	27,029 (US\$867) (註2)	294,523 (US\$9,592) (註4)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5)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63,812 (US\$21,650) (註3)	874,016 (US\$28,550)	1,130,697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認列(NT：31.1782US/換算為新台幣)。

註3：此金額係屬海外轉投資公司之盈餘轉增資進行投資，非由本公司再匯款投資。

註4：係以財務報告日匯率(NT：30.705)換算為新台幣。

註5：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事業Fair Some (Samoa)以美金700千元購置機器設備，在大陸地區設立來料加工廠東莞東坑先益電子廠及東莞東坑威洋塑膠廠，從事背光模組之製造加工業務，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報備在案。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惠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45,151	9.39 %
王維泗		3,840,815	6.27 %
薩摩亞商Group Tranding		3,674,448	6.00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外幣現金(港幣240×3.929 美金1,460×30.705 日幣223,000×0.2172 歐元310×33.98)	\$ 105
	零用金	550
		65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6,265
	外幣活存(美金4,467,948.40×30.705 人民幣335,679.57×4.3295 日幣3,516,712×0.2172 港幣1,044,353.93×3.929 歐元1,440.55×33.98)	143,558
	外幣支存(港幣60,760.12×3.929)	239
	外幣定存(美金17,972,676.98×30.705)	551,851
		711,913
		\$ 712,568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89,881
Magna Mirrors Of America, Inc.	"	53,533
Magna Mirrors Espana, S.A.	"	22,295
全台晶象股份有限公司	"	20,040
台灣國際航電股份有限公司	"	16,880
Ortustech (Malaysia) Sdn. Bhd.	"	13,805
其他(註)	"	40,862
		<u>\$ 257,29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應退營業稅	\$ 4,705
應收利息	利息估列	3,822
		<u>\$ 8,527</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應收子公司人力支援款、 墊付付交通費及融資款	<u>\$ 93,206</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商 品	\$ 18,677	19,659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 製 品	30,458	30,318	"
製 成 品	64,616	83,396	"
原 料	82,346	80,835	"
物 料	547	405	"
	196,644	214,613	
減：備抵跌價損失	(2,000)		
	\$ 194,6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定期存單	原始到期日達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	\$ 4,361
受限制銀行存款	銀行借款擔保	187,134
		\$ 191,495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單位：千股

被投資事業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評價調整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帳面金額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34	\$ <u>15,406</u>	-	<u>-</u>	-	<u>-</u>	-	<u>(6,072)</u>	2,534	<u>9,334</u>	無	-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單位：千股

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其 他 異 動			期 末 餘 額			原始投資 成本與股 權淨值數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依權益法	國外營運機構	(註)	持 股	金 額				
							認列之投資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採權益法評價：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利(損)益	之兌換差額	其他	股 數	比例%	金 額	股權淨值	或質押	
Shian Yih (Samoa) Electronic Industry Co., Ltd.	10,500	\$ 718,784	-	-	-	-	44,306	(12,300)	1,284	10,500	100	'52,074	-	760,043	無
誠益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	23,141	-	-	-	-	(3,074)	-	-	6,500	50	20,067	1,060	38,014	無
		\$ 741,925		-		-	41,232	(12,300)	1,284			'72,141		798,057	

註：係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實現利益。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東莞可盛光電有限公司	營 業	\$ 44,129
東莞先益電子有限公司	"	47,472
		<u>\$ 91,601</u>
非關係人：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24,385
新加坡商安富利股份有限公司	"	7,665
台灣日亞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3,931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2,718
其他(註)	"	4,809
		<u>\$ 43,508</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個別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不予單獨揭露。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應付員工紅利	估列員工紅利	\$ 14,064
應付獎金	估列年終獎金	10,140
應付薪資	估列應付薪資與應付未休假獎金	9,981
其他應付費用	勞務費、員工差旅及交際費	6,952
應付董事酬勞	估列董事酬勞	4,018
其他(註)		36
		<u>\$ 45,191</u>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應付子公司模具款及代墊款等	<u>\$ 29,022</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模具款	預收客戶之模具款	\$ 4,640
暫收款	暫收客戶設計變更款	1,398
代收款	代收員工薪資所得稅及勞健保費	450
		<u>\$ 6,488</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年利率	抵押或擔保品
		(含遞延收入)	契約期間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 6,369	108.11.11~118.11.1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9,541	108.12.06~118.11.1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4,241	109.01.17~118.11.1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13	109.02.21~118.11.1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2,122	109.06.17~118.11.1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9,710	108.10.31~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12,480	108.11.28~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15,950	109.01.09~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09.02.26~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09.04.29~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09.06.29~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09.08.28~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09.10.29~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09.12.30~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10.04.06~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10.06.03~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10,395	110.07.29~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10.09.29~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6,925	110.11.29~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兆豐銀行(註1)	抵押借款	20,260	109.12.30~115.10.31	0.595 %	土地廠房
玉山銀行(註2)	擔保借款	2,773	108.10.25~113.10.15	0.595 %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註2)	擔保借款	1,461	108.11.06~113.10.15	0.595 %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註2)	擔保借款	469	108.11.22~113.10.15	0.595 %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註2)	擔保借款	40	108.12.06~113.10.15	0.595 %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註2)	擔保借款	37	108.12.20~113.10.15	0.595 %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註2)	擔保借款	653	109.05.22~113.10.15	0.595 %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註2)	擔保借款	61	109.05.29~113.10.15	0.595 %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註2)	擔保借款	392	110.03.02~113.10.15	0.595 %	定期存款
台灣銀行(註3)	機器設備借款	1,824	108.12.24~115.12.15	0.595 %	機器設備
台灣銀行(註3)	機器設備借款	15,833	109.06.10~115.12.15	0.595 %	機器設備
		<u>\$ 184,474</u>			

註1：係寬限期為3年，自112年起償還借款。

註2：係寬限期為2年，自111年起償還借款。

註3：係寬限期為3年，自112年起償還借款。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量(千件)</u>	<u>金 額</u>
背光模組	14,480	\$ 1,081,011
其他	12,029	<u>111,097</u>
		1,192,108
減：銷貨退回		(2,859)
銷貨折讓		<u>(901)</u>
銷貨收入淨額		<u><u>\$ 1,188,348</u></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存貨	\$ 20,329
加：本期進貨	630,324
減：期末存貨	(18,677)
商品報廢	(919)
轉列費用及其他	(2,434)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u>628,623</u>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期初原料	63,362
加：本期進料淨額	259,338
盤盈	4
減：期末原料	(82,346)
出售原料成本	(6,624)
原料報廢	(56)
轉列費用及其他	(472)
直接原料	<u>233,206</u>
期初物料	544
加：本期進料淨額	2,260
減：期末存料	(547)
出售物料成本	(258)
轉列費用及其他	(912)
間接材料	<u>1,087</u>
直接人工	12,423
製造費用	86,125
製造成本	<u>332,841</u>
加：期初在製品	15,615
本期進貨	58,596
由製成品轉入	5,915
盤盈	1
其他	1,021
減：期末在製品	(30,458)
出售半成品	(1)
報廢	(678)
製成品成本	<u>382,852</u>
加：期初製成品	35,726
其他	3,042
減：期末製成品	(64,616)
轉列半成品(製成投入)	(5,915)
轉列費用	(157)
盤虧	(7)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u>350,925</u>
出售原物料及在製品成本	6,883
存貨跌價損失	740
存貨報廢損失	1,653
存貨盤損	2
營業成本	<u><u>\$ 988,826</u></u>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管理及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 資 支 出	\$ 18,010	33,790	7,372
出 口 費 用	8,147	-	-
運 費	7,814	24	35
勞 務 費	-	3,358	159
保 險 費	1,773	3,014	604
折 舊	780	1,773	699
其 他 費 用(註)	5,408	16,070	3,786
	<u>\$ 41,932</u>	<u>58,029</u>	<u>12,655</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總額百分之五，不予單獨列示。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30183

號

會員姓名：(1)陳燕慧

(2)吳俊源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二段 201 號 7 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52543363

事務所電話：(04)2415-916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1052 號

(2)台省會證字第 434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先益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

簽名式（一）	陳燕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俊源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月

16

日

